

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合伙企业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概述

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使用自有资金1,000万元，作为有限合伙人与普通合伙人矩阵（海南）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矩阵私募基金”）及其他有限合伙人共同投资设立温州矩阵纵横四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矩阵纵横四号”），该基金的主要投资方向为仅以股权投资方式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东营昆宇电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宇电源”），并在交易完成后持有其股权。公司于2023年10月31日签署了《温州矩阵纵横四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合伙协议》，2023年11月1日完成了矩阵纵横四号的工商变更手续，领取了温州市瓯海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合伙企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7）。

二、基金备案情况

近日，公司接到矩阵纵横四号通知，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矩阵纵横四号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手续，并取得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主要内容如下：

基金名称：温州矩阵纵横四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管理人名称：矩阵（海南）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备案编码：SABD23

托管人名称：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备案日期：2023年11月09日

公司将根据矩阵纵横四号的后续进展情况，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温州矩阵纵横四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

特此公告

辽宁科隆精细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10日